白银市平川区畜牧兽医技术服务中心

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部门（单位）概况

（一）机构组成。

白银市平川区畜牧兽医技术服务中心隶属区农业农村局管理，正科级建制，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，内设5个职能机构（办公室、防治站、渔业站、畜牧站、饲草站）和七个派出机构（7个乡镇畜牧兽医站）；隶属2个副科级建制机构（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、区定点屠宰管理办公室）。

（二）机构职能。

主要承担全区重大动物疫情的监测、调查控制、扑灭等职责。

（三）人员概况。

2021年度财政供养人员97名，其中在职人员87名、聘用人员2名、公益性岗位人员8名，较2020年度工作人员减少3人（在职人员调入3人，调离9人；公益性岗位调入3人）。

二、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

2021年全年收入1421.31万元，上年度结转74.55万元，收入总计1495.86万元。支出1495.86万元。其中工资和福利费用871.33万元、商品和服务费用53.58万元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费用570.95万元。

三、部门财政支出管理情况

（一）预算编制情况。

2021年，本部门收入1495.86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1495.86万元，。

支出1495.86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924.91万元，项目支出570.95万元。

（二）执行管理情况。

（1）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：2021年“三公”经费为5.29万元，较上年增加3.37万元，主要原因为车辆老化维修费用增加、下乡次数增多，燃油费增加。

（三）综合管理情况。

2021年度，我单位非税收入1074.18元，已全部上缴财政；采购预算资金16.26万元，实际采购金额为15.75万元；固定资产净值245.31万元，我们对单位公共财产物资实行统一管理、统一调配，并按使用人建立了资产实物管理台账，实行使用、保管签字登记制度。对单位固定资产统一采购、多人经办，并按政府采购程序和有关规定加强采购手续，及时纳入财政财务核算，并定期进行盘点，做到账账相符、账实相符，严禁存在账外资产和公物私用。严格按照《会计法》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的相关政策要求设置财务管理岗位，明确岗位管理权限，各负其责，相互制约。

（四）整体绩效。

2021年，我单位积极履职，强化管理，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。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，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，梳理内部管理流程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。“三公”经费总体控制较好，预算管理方面，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，仍需进一步强化；资使用管理需进一步加强。资产管理方面，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，定期进行盘点盒资产清理，总体执行较好。

一是畜禽养殖污染综合整治成效突出；二是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不断强化；三是重大动物疫病疫情更加平稳可控；四是加强动物卫生监督工作，严把检疫关口；五是加强草原生态建设，落实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。

四、评价结论及建议

1、细化预算编制工作，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。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，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。

2.严格执行相关工资及津贴补贴政策，不得自立项目、超范围、超标准发放津贴补贴、奖金和其他福利。

3.严格执行公务接待规定，严格控制用餐标准和陪客人数；严格区分干部职工工作用餐和公务接待用餐。

4.切实加强差旅费管理，对公务出差人员应按政策标准据实报销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补助及市内交通补助，不得将差旅费补助作为福利变相发放给干部职工。

5.严格按照《预算法》有关规定编制政府采购预算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和《政府集中采购目录》的有关规定，凡采购物品和服务项目金额达到政府采购标准的，都必须实施政府采购，不得将采购项目化整为零，规避政府采购。

6.财务人员积极参加各类业务培训，不断提高财务人员政治素质、业务能力和职业道德水平。